

私宅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

公示说明

建设单位：丘新兰
公示主体：总平面图、平面图、立面图
公示时间：10天
公示期限：2025年3月3日-2025年3月12日
审批单位：惠州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
项目受理编号：

建设地点：西区上杨

公示说明：

丘新兰住宅楼位于西区上杨，总用地面积为90m²，首层占地面积90m²，总建筑面积为722.1m²，东北侧与东南侧均外飘1.5米，层数为6层，于2024年3月取得工规证，现申请办理方案调整。调整内容为：调整五层、六层平面布置，相应调整立面，调整后指标不变。

附注：

- 1、该图仅为示意图，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- 2、意见反馈方式：

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，可通过我局网站(<http://www.dayawan.gov.cn/bmpd/gtfj/>)或现场公示栏查询。

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，在公示期内可向我局建设工程规划管理股提出意见。

电话：0752-557792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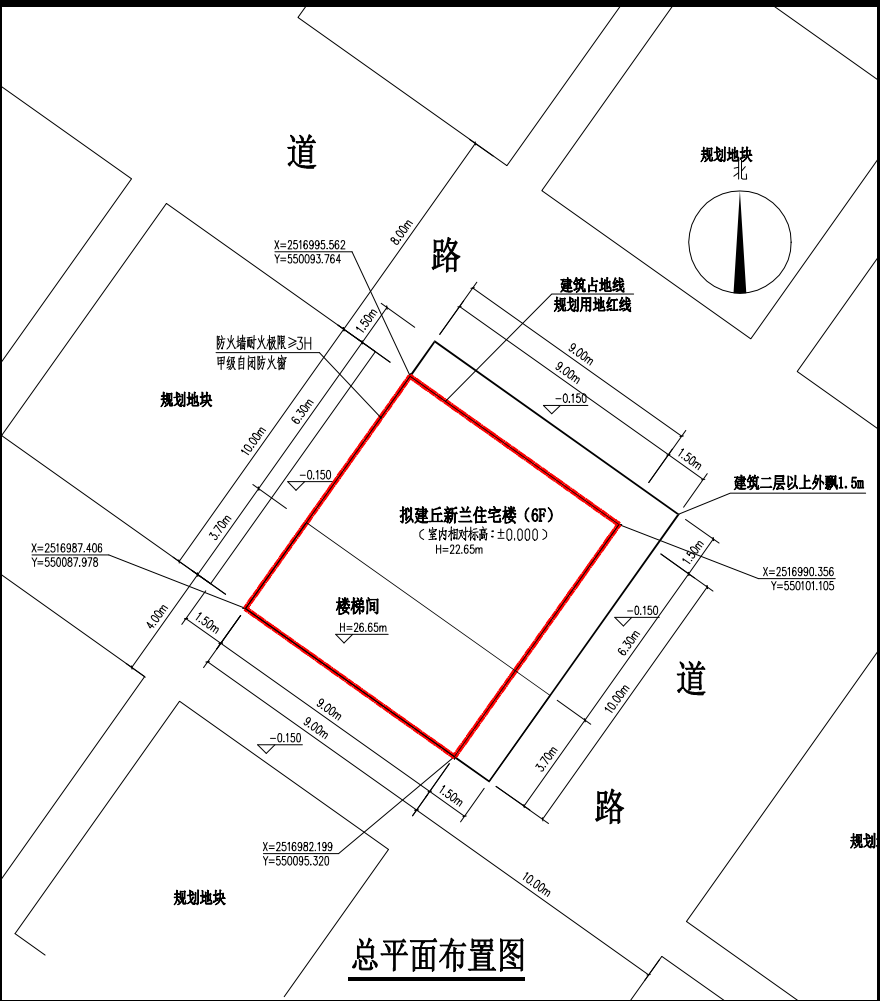
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必须包括反馈者的真实姓名，有效的联系方式，反对的理由。如果认为申请事项关系个人重大利益的，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将作为行政许可的参考。

利益关系人有申请听证的权利，如需申请听证，请于公示期间向我局提出听证书面申请，逾期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以上权利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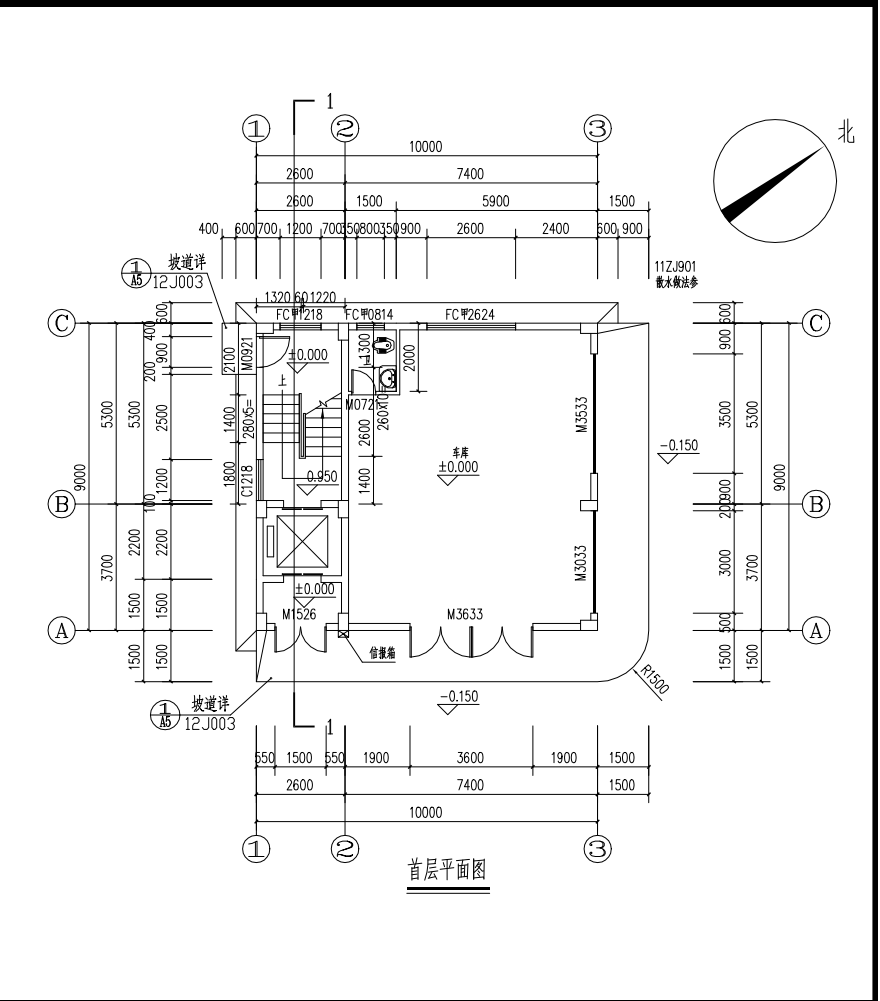
惠州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2025年3月3日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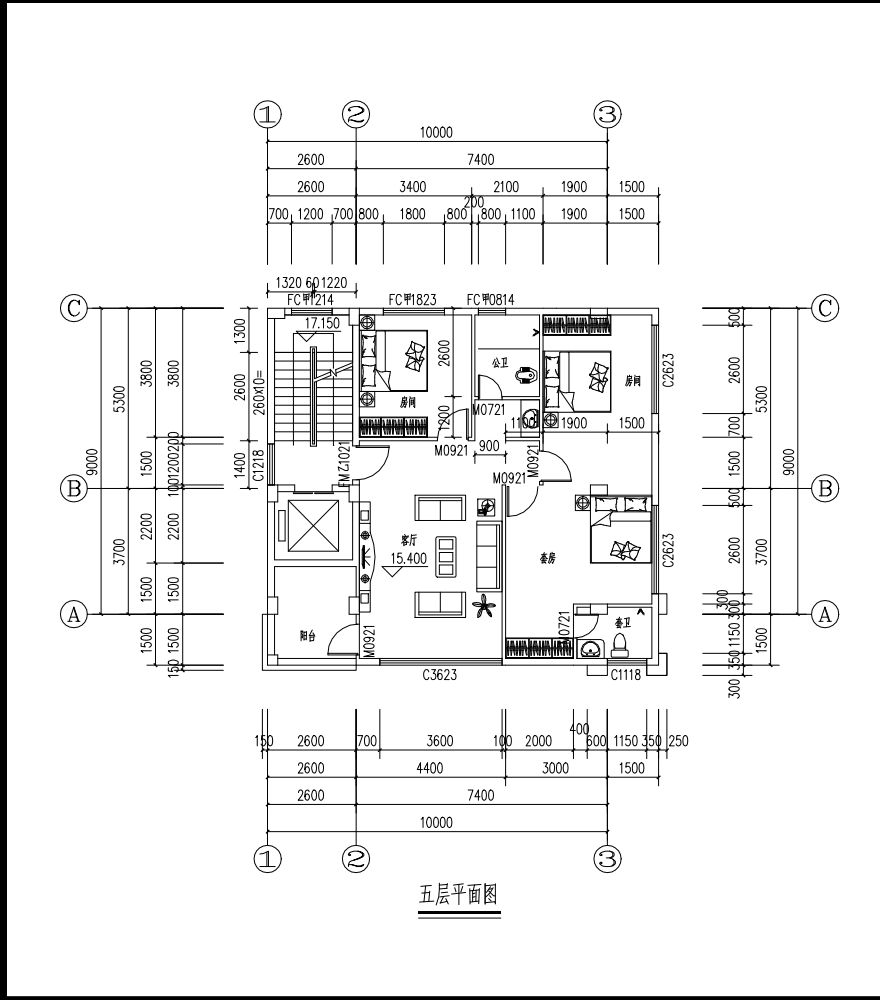
区位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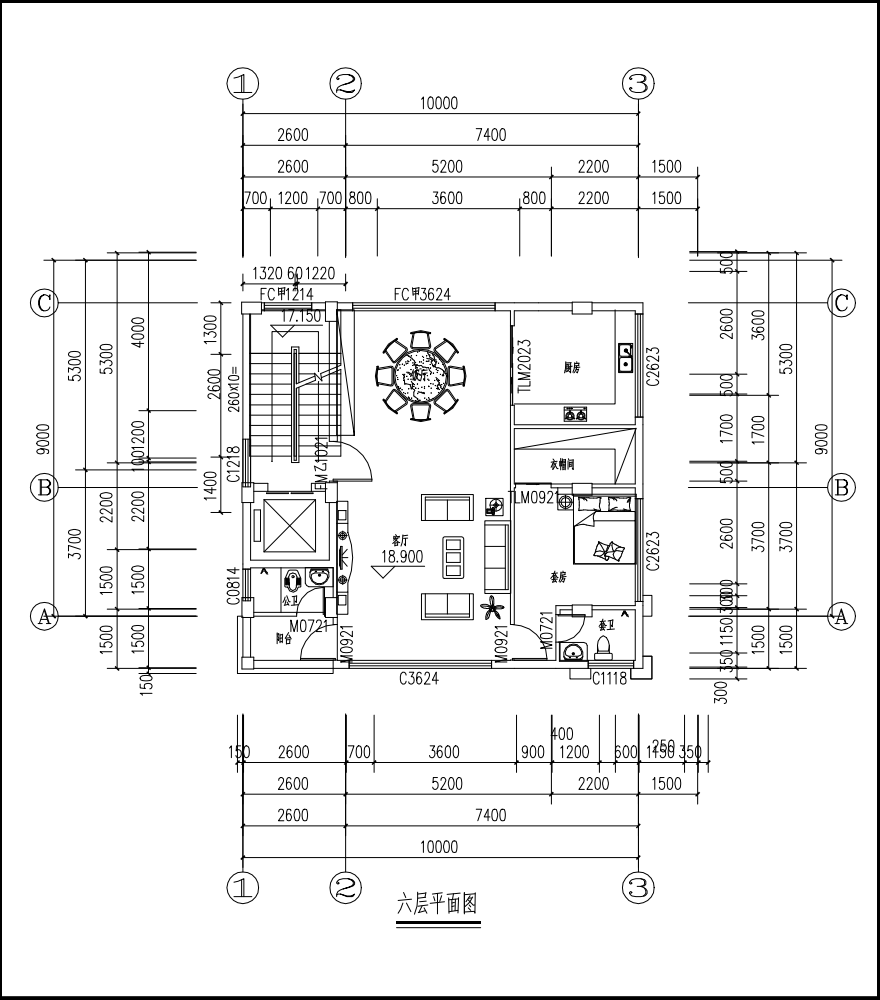
总平面布置图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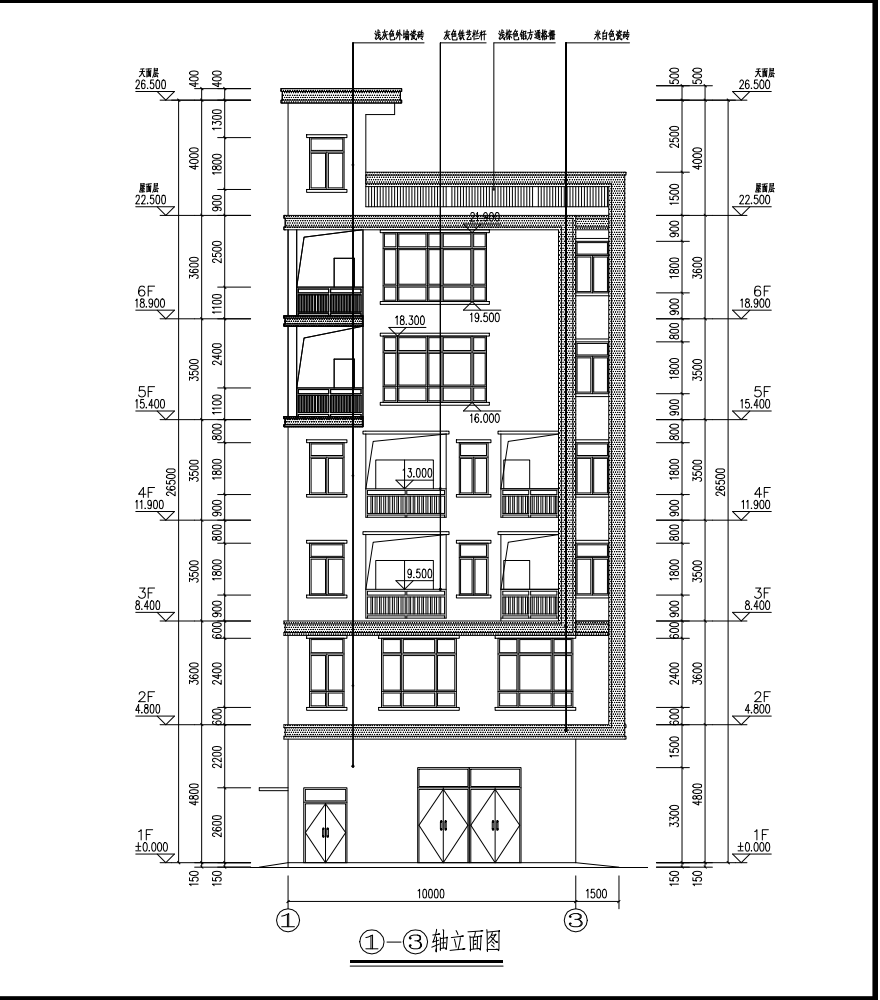
首层平面图



五层平面图



六层平面图



1-3轴立面图